

# 航道通告

佛航道通〔2020〕18号

## 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调整西南涌和顺大桥拆除工程河段助航标志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西南涌和顺大桥拆除工程已进入施工阶段，为保障通航安全，航道部门已调整施工水域助航标志，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及设标水域：西南涌和顺大桥桥区水域。

二、施工助航标志调整情况：

桥梁拆除工程施工将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施工期间航道将封航，禁止一切船舶通过，第二阶段施工水域恢复通航。

（一）第一阶段助航标志配布：撤除桥涵标 2 座，撤除侧面灯桩 2 座，撤除侧面浮标 2 座；同时，在大桥施工区域上下游 200 米处各抛设禁止通航信号标志 2 座（共 4 座）；设置“禁止通航”

施工警示牌 4 座。禁航标灯质：定光红色（垂直 2 盏）。

（二）第二阶段助航标志配布：撤除第一阶段禁止通航信号标志 4 座，在大桥上下游 120 米处主航道两侧各抛设侧面浮标 2 座（共 4 座），设置“慢速通过”施工警示牌 4 座。浮标灯质：左侧黑色浮标为单闪绿光，右侧红色浮标为单闪红光，周期均为 4 秒（0.5+3.5）。

三、助航标志启用日期：自通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四、注意事项：施工期间现场通航条件变化较大，请航经该航段的船舶按海事、航道部门指引航行，加强瞭望，谨慎驾驶。航道部门将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调整或撤销助航标志，不再另行通告。

以上情况，请各有关单位转告所属船舶，以策安全。

